

我有一块夹纛染布

楼耀福

读到这么一个故事:上世纪八九十年代,浙江苍南人薛励郎在乡下亲戚处收购了一些旧时染布,带给在上海的日本老太太久保麻纱,久保拿着其中一条印有“百子图”的蓝夹被惊喜不已,激动地说,这就是史籍中的“夹纛”,她已经苦苦寻找了十多年!

得知夹纛在苍南一带已经停止生产,久保当场解囊资助薛励郎,希望薛励郎能召集当地工匠重印夹纛。薛励郎回到家乡建染坊,买靛青原料,订制雕版,聘请印染师傅,几经奔忙,第一批夹纛产品很快运到久保在上海长乐路的中国蓝印花布馆。

旧时有“四纛”,绞纛、蜡纛、夹纛、灰纛。夹纛历史悠久。夹纛盛行于唐,《辞源》有记:“唐代印花染色的方法。用二木板雕刻同样花纹,以绢布对折夹入此二版,然后在雕空处染色,成为对称的花纹,其印花所成的锦、绢等织织物叫夹纛。”白居易有诗“成都新夹纛,梁汉碎胭脂”。

唐代的夹纛为彩色印染,其产品五彩缤纷,图案精美。日本正仓院至今珍藏的彩色夹纛,就是当年遣唐使所带回。元明以后,夹纛由多色彩向单一蓝色转化。

夹纛的工艺有三大环节,打靛、刻花版、染色。蓝夹纛的染料来自植物,这与我们嘉定的药斑布的染料大抵相似,采摘蓝靛草,下坑、浸池、加灰、搅浆、打花、出靛、上缸等步骤,历时20天左右制成靛青,然后将染料分次投入水缸,均匀搅拌使靛青

如果老屋还在,推开门,屋前即是竹林。入眼而来,是清一色的绿。在那新竹与老竹错落交替间,碧,绿,翠,深深浅浅,如墨渲染,仿佛春天把最好的颜色留在了这里。竹林外,零零散散地种着一些梨树、桃树、橘树和白枣树,这便给人一种错觉,好像造物主把整个大自然都搬到了我的面前。

这样的老屋,明明就在红尘里,却又仿佛与红尘离得很远。

屋子的东边有一片矮墙,约一米多高,弹跳力好的孩子可以轻松跃上墙头,居高望远,偷窥四周,感知那远处的云、近处的风,还有树梢上、草从里此起彼伏的虫鸣声,倒也别有风趣。墙体由黄泥与枯草垒成,偌大的仙人掌就摆在墙上,一个陶瓷做的瓦盆里,无论晴天干旱土地龟裂,阴雨连绵河水泛滥,你都不用刻意去打理,这仙人掌生命力顽强,雨水浇不透,日头晒不死。

同样的仙人掌屋顶上也有一盆,有两个成年人的手掌般大,肉刺分明,像一个通体绿色的刺猬静静地打开了“防护衣”,而且那绿色呈渐变状,由浅向深,由鲜绿到墨绿,不经意间竟将屋顶的黑色瓦片衬出了几分颜色。

竹林和老屋的中间隔着五六米距离,除了一条走得多了自然而然形成的过道,还有两三分空地,被勤劳的父母垦成了田园,依着时序种些应季的蔬菜,可以自给自足,省去了每日去菜场的时间。生活在这样的环境里,当得上“小隐于野”四个字,宜居的感觉,分明就是古人诗文章子里所吟咏和向往的田园生活。什么“采菊东篱下,偶然见南山”,什么“深林人不知,明月来相照”,还有那什么“会作山中相,不管人问事”,在这里,你都能寻得见相似的场景,相似的观感,甚至连一颗心都能隔着岁月长河彼此共鸣。

老屋后面有一个池塘,池塘边有一

发酵,再用石灰调制,沉淀几个小时,直到最适合染布的色态。

夹纛须用特定的镂空花板,布匹对折夹在两片刻有同样花纹的木板中间,捆扎后染色,待去掉夹板后,便显出蓝底白花图纹。因夹纛工艺较为复杂,所刻花板费时,南宋时,安亭归氏将此法加以改进,用纸板刻花,反复打磨平整,刷熟桐油,晾干,压平,之后用于印染蓝印花布,名为“药斑布”,又名“浇花布”。

也许正是因为安亭归氏的改革,简化了蓝印花布的印染工艺,从而当“灰纛”工艺的染蓝逐步风靡大江南北,而工艺相对复杂的“夹纛”在明代之后渐趋式微。我一直希望有一块旧时的夹纛染布,以填补我蓝印花布收藏的空白,但行脚四方,却一直难觅其踪,没能如愿,抑或也是这个原因。

一日,我应邀,在“荷木嘉园”作一次关于《土布上的乡愁》的讲演。在讲演现场醒目处的一个藤筐中,荷木的设计师杨凤蕊随意置放了几正老土布,其中有块旧时夹纛染布。我见之,有一种“蓦然回首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”的喜悦。讲演结束,杨凤蕊引我在她的布品陈列室参观,我又发现了夹纛染布,裁剪后被装在镜框里,宛若一幅生动的戏剧人物画。

杨凤蕊对中国布衣刺绣的痴迷,我是有所知的。比如她曾收藏近百只旧时缂丝和苏州刺绣,那是一位台湾收藏家转让

的。又比如,她也收藏相当数量的苗族绣片,当她将这些华美元素与现代时尚服饰结合,出现在上海时装周T台上时,引起令人惊叹的瞩目。此时,她收藏的夹纛蓝印花布展示在我面前,无异又是一次过瘾的视觉享受。

夹纛蓝印花布图案极为丰富,除了福祿寿喜和表现吉祥的花鸟人物外,更源自京剧、昆曲等戏剧题材花案。如果你是一个戏曲爱好者,也许会从中读出《白兔记》《辰中楼》《西厢记》等戏文故事。

杨凤蕊的夹纛蓝印花布来自温州地区。她告诉我,在上世纪六七十年代,夹纛还是温州地区农村婚嫁的必备之物。“百子被”“龙凤被”“状元被”等图案,都被赋予喜庆色彩。为什么有那么多戏剧故事的图案?杨凤蕊笑说,也许最初雕刻夹纛花板的匠人是戏曲迷。

流传千年的夹纛染布,是中华极为珍贵民间工艺,对研究我国农耕社会百姓生活、民俗风情具有重要意义。所幸在夹纛消亡一段时期后,重现光彩,2006年被列入第一批浙江省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,2011年,又被列入第三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。本文开篇提及的薛励郎,也被列入浙江省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名录。

杨凤蕊知道我对夹纛蓝印花布的喜爱,几天后她来看我,带来的伴手礼是一副旧时蓝夹纛被套,厚重,沉甸甸。我欣赏着图案中寥寥几根线条勾勒出的戏剧人物顾盼有神的神态,满心喜欢。此后,凡有兴趣相投的朋友来,或者我去图书馆、学校、乡村讲学,我会得意洋洋地炫耀:我有一块夹纛染布。

山外面的世界是什么样子——若是有一张床用来休憩,躺下来感受世间万物的变化,这份闲情想来能更增几分吧。

斗转星移,岁月沧桑,多年以后,我离老屋越来越远,然而阔别的从来只是老屋的样貌,而不是关于它的寸许记忆。甚至恰恰相反,我非但没有将它淡忘,反倒年岁隔得越久,脑海中的印象越清晰。每每忆及,屋里的那盏煤油灯,屋外的婆婆竹影和树影,以及风声和穿林打叶声,似乎刚刚从眼耳之间飘过。在其后的数十年间,我曾偷偷地去过老屋几次,每次推开屋门之后,我都会在幽深寂寂的屋子里待上一会儿,寻味着儿时生活、成长的轨迹。

如今,老屋已经不在了,旧址上荒草丛生,成了一片废墟。连带那屋后的池塘和柳树,侧首的芭蕉树和棕榈树,也淹没在了岁月的风尘里。但屋前的竹林还在,穿堂而过的风还在,角落里的虫声还在,旧时的感觉亦在,这种感觉就同老屋还在时一样。

老屋还在的话,即便生在俗世中,我们这些俗人身上也能有几许超凡脱俗的味道吧。



相依

唐西林 摄

亭风

王英鹏 书

如果老屋还在

潘玉毅

棵柳树,柳树上有鸣蝉和毛毛虫,树下的乡间小路上则有火石,火石撞在一起可以产生火花,素来为孩子们所喜欢,故而树下时常可见弯着腰捡火石的小孩子。与柳树遥遥相对的是一棵柿子树,树高二丈,每年大概到了九月下旬,青、红、橙、黄诸色皆有,煞是好看。老屋的东边则是一排树墙,棕榈树与芭蕉树一棵挨一棵,有序地排列着。棕榈树可做棕床垫,在乡间用处颇多,而芭蕉树能叫人生生出无限诗意来,遇着风雨,早也潇潇,晚也潇潇,欲与人说话一般。

树根处,矮墙下,还有些黄色的、粉色的小花,青色、灰色的小草,三三两两地,乍看不起眼,却让整个大地的风景更美了,让老屋显得愈发沧桑了。

偶尔驻足凝望,我忽然想起清人黄图秘在《看山阁闲笔》里的一句话:“就石依云,迎风傍竹,宜设一榻于北轩窗下,以备主人日长高卧。”若用此语来形容我年少时的心情可谓贴切。彼时,我可以坐在木制的门楣上听半日的雨声,看雨顺着屋檐滑落,看燕子在房梁上呢喃,看林中修竹被雨水洗刷一新;我也可以立在堂前望着云发呆,望着风发呆,望着日色发呆,望着远山想象

备盖房子了,就会提前一两年,选一片地,种上高粱,等到秋天,把高粱叶子拽掉喂牛,高粱头砍下来,脱壳成高粱米,然后把比人还高很多,挺拔直溜的高粱秆放在秋天的骄阳下晾干,收集起来备用。

盖房子的时候,把这些高粱秆一层层铺到房顶上,然后用和好的、夹杂着碎麦秸的泥糊好,最上面再铺上红瓦。这样的高粱秆,几十年都不会腐烂,还让房屋冬暖夏凉。

当乡亲们看到谁家种了一片高粱,就知道他家这两年准备盖新房了,然后就会想到,他家的小子也快20岁了,到了娶亲的年龄了,可不得抓紧盖房子了。这,都是乡村生活的常识。

高粱叶子喂了牛马,高粱秆子盖了房子,高粱米做了什么?答案是卖掉了,然后酿酒了。别看高粱米煮饭不那么好吃,高粱酿的酒,却往往是好酒。

根据著名作家莫言小说《红高粱》改编的同名电影《红高粱》,以及电视剧《红高粱》,其中都少不了用高粱酿酒的情节,高粱酒可以说是故事的灵魂所在。尤其当影视剧中的人物抱着一坛坛红红的高粱酒,奋不顾身冲向鬼子的装甲车,和鬼子同归于尽的镜头,更是看得无数人血脉偾张、热血沸腾。

作家莫言获得诺贝尔文学奖以后,他的老家山东高密市也大力发展高粱产业,

巴地等待着孩子掉下的饭食。而更多的时候我们把门墩儿当作操作台,在上面玩耍,和一团泥巴,捏泥人儿、泥猪、泥狗、泥猴子,再捏一个小女孩是我,再捏一个小男孩是你,然后看不顺眼了,“啪!”地摔到门墩上再团在一起,你中有我,我中有你。

门墩儿,门口的乡愁

董全云

小的时候,奶奶最喜欢给我们唱一首儿歌:“小小子儿,蹲门墩儿,哭着嚷着要媳妇儿。要媳妇儿干啥?点灯,说话,做鞋做袜。”徜徉在乡村的街头,尤其是路过那些古村落的院落门口,会看到门两侧大小不等、图案不一的箱子形状和抱鼓形状的门墩儿。

小的时候,常常把门墩儿当作小饭桌在上面吃饭,旁边蹲着一条小花狗,眼巴

种植了大片高粱。我家离高密很近,只有一两百里路,也跟风去看了一下,当地的高粱和老家的高粱品种不一样,比老家的高粱个头略矮,颜色却更红,当几百上千亩高粱地连在一起,蔚为壮观,令人震撼。

现在老家盖房子,都是钢筋混凝土结构,已经很少再用高粱秆苫顶了,种高粱的人,也越来越少了。秋天到了,乡间的田野里,有墨绿、有金黄、有淡紫,却唯独少了那一片血

文房小三物:檔案木

童孟侯

档案木的“檣”读 zhi,读者可能很陌生,其实它就是垫木,或者叫垫脚木头。

眼下的房屋装修,家具和地板都是机制的,四平八稳,哪里需要什么垫高或者减低?谁的家里还有什么档案木备用?以前石库门房子的木头地板确实是有高低的。

我用档案木不是用来垫凳子脚桌子脚的,而是垫油画,收集的油画日渐增多,除了墙上挂,其他只能微斜着靠墙放。但是没多久它就滑落了,“躺”在地板上。我曾经用泥水匠的泥刮刀插在画框底部缝隙来稳固它,效果是很好,但是“吃相”很难看,朋友以为我要用泥水大刮刀来“收拾”油画。

多年前我到日本去旅游,几乎每天跑一个景点,每天换一家旅店。忽然发现旅店客房的门边都有档案木备用。我有些激动了,保洁员来打扫的时候,我掏出几张日元,又拿起那块用硬橡胶做的绿色档案木,做了一个交换动作,意思是“卖给我行不行”。她摇摇头。我很尴尬。她回身走到屋外小推车旁,拿出一块比较旧的,说:For You。我欣喜不已,终于有了第一块真正的档案木,还是日本货。

一次我去赤峰路一家面馆吃面,看见有个泥水匠正在小花坛贴大理石板,每一块石板下都垫着几块红色的用硬塑料做的档案木,以防石板滑倒。我看见其中一块顶部残缺了,便说:师傅,这块送给我可以吗?他挥挥手:拿去拿去!有什么用啊?

我曾经到台湾去旅游,在一个商店竟然发现有专门的档案木出售(我在内地没

发现有专门的销售店),物以稀为贵,我挑了一个小鸟造型的档案木,那小家伙似乎花了九牛二虎之力,刚刚从斜坡爬上来,正对着山下喘气。我问价格。营业员说4000台币。我暗暗吃惊,换算成人民币是不是要160元?

我付了款,心思:台湾同胞也真是的,把档案木当成木雕来制作了,用好木料,用全手工。说到底,它不就是一块垫脚的东西吗?用得着这么兴师动众?

从台湾回来,我查阅关于档案木的资料,这才发现古书早有记载:凡人兴造之际,竹头木屑,何地无之?但取其长不逾寸,宽不过指,而一头极薄,一头稍厚者,拾而存之,多多益善,以备挪台撒脚之用。

南宋诗人刘子翥(似乎是朱熹的老师)还写了一首关于这类小木楔的诗,共四句:匠余留片木,档案定欹侧,不是乖绳墨,人间地少平。

明代的李渔还把档案木和隔板、抽屉一起称为文房“三小物”,说凡是属于几案一类的家具,这三小物“都不可或缺。李渔还特地说明,档案木一定要上漆,油漆得跟桌子的颜色一样,这样才美观,不突兀。

更有甚者:山西永乐宫壁画赫赫有名,纯阳殿有一幅《道观斋供图》,画面的一角描绘了一个书童,正用档案木垫桌脚的情景,生动形象地表现出档案木的造型以及使用方法。

谁说档案木不登大雅之堂?它让古今往来无数艺术家为之赞叹,作诗作画作文。看来,台湾同胞如此善待档案木是有道理的,它是文房“三小物”的传承。

鸟巢喂秋枝

高玉霞

村外的老杨树上有很多鸟巢,每到秋天,叶子纷纷落下,老杨树就显得格外孤单,稀疏斜朗的枝条,在风里静默着。可是,如果有一窝鸟巢偎在枝头,那就不同了,老杨树粗壮斑驳的枝干,会显得格外温暖有力。

“它们是喜鹊的巢,麻雀的巢比这个小。”这是外祖父告诉我的。儿时,外祖父总抱着我去看鸟巢。外祖父说得很对,村口的路上,有很多喜鹊,它们在路旁捡拾从轰轰隆隆的拖拉机上,撒下来的玉米粒。车一来,喜鹊不慌不忙,缓缓飞起,飞到半高的树上,车走过,它们就又飞回来。喜鹊的巢坐得圆圆的,它们稳稳地依偎着老杨树,风再大,也不动摇。外祖父说:“不要爬树拆鸟巢,那是它们的家。”“没有了鸟巢,鸟儿就没有了睡觉的地方,就没有了家。”外祖父说的时候,眼眸里闪着意味深长的光,我坐在外祖父的怀里,听得懵懵懂懂。

儿时,每到秋收的时候,父母总是很忙,我就被放在外祖父家。外祖父为了哄我就背着我,在村里村外转,直到鸟儿们飞回窝里,牛铃声远远近近传来,外祖父才在斜阳下缓缓地踱回去。外祖父一副假牙,装在盒子里,用软帕子包裹着,吃饭的时候,就从盒子里拿出来,塞在嘴里。我看到就用小手去抠外祖父的嘴,外祖父的假牙一吐出来,两腮就瘪瘪的,像漏了气的气球,说话也漏风。外祖父从来也不生气,总是温和地让我把假牙装回去。因为牙口不好,外祖父总能吃到面片汤、发糕等好嚼的,母亲叮嘱我不要吃外祖父的,但外祖父会偷偷地背着母亲,把我抱在怀里,再看着我嚼光他的面片汤,或者吃掉他的大发糕,等我吃得直舔嘴巴,把碗底和手指都舔个一干二净时,他就笑个不停。

外祖父的身体一直很硬朗,70多岁,

还在老杨树旁的田地里劳作,掐莧菜、灰菜,喂猪,喂鸭,一筐一筐地把菜背在背上。在我的印

象里,外祖父仿佛总是在田里忙碌,他的背篓里,背着晨光,背着夕阳,背着斑斑驳驳的树林碎影和一筐筐平平凡凡婉婉悠扬的鸟鸣。我总在外祖父跟前,转来转去,吵得外祖父说我像只花喜鹊。

后来,外祖父跟随着舅舅去了城里,离开了村子的外祖父,总吵着要回家。有一次,我去看外祖父,一下车就迷了路,城市的车水马龙,太过喧嚣,让我一时间不知道如何才能找到舅舅家。就在我万分焦急的时候,我看到了外祖父,正蹲坐在车站的站牌旁,斜阳濡染,头发满头,灰色的布衫被风吹起,像一个被遗忘在城市的鸟巢,孤孤单单。那一刻,我不知道怎么,眼泪就流了下来。

那天晚上,我和外祖父睡在一起,外祖父和我讲了很多,也询问了很多。当我说起村口那些鸟巢时,外祖父听得很认真,仿佛已在月光洒满村子的夜晚,坐在自家的院子里,听村庄由远及近漫卷而来的窸窣草响,听月光下鸟巢里喜鹊轻微的咕咕咕语。那一晚,外祖父睡得很沉,很沉……

而今我也离开了村庄,城市的规划建设是那么整齐划一,却少了一份诗意,一份自在,鸟巢也不多了。偶尔楼下的绿化树上,落下一群鸟,我欢喜地悄悄走过去,它们却警觉似的飞走了。于是,我越来越明白,外祖父对村庄,老杨树与鸟巢的热爱。外祖父没有文化,但是,在外祖父粗浅的认知中,有树的地方就有鸟,有鸟的地方就有鸟巢,有鸟巢的地方才有家。

鸟巢,多么温暖的词啊!仿佛一瞬间,就可以抵达人的心灵,让我们在忙忙碌碌中,找到心的归宿。

的东西,利用汉语谐音,赋予门墩儿美好寓意,充分表达了人们对幸福生活的向往与追求。门墩儿上刻有五只蝙蝠,寓意五福临门;喜鹊登梅,寓意喜上眉梢;谷穗、花瓶、鹤鹑合成一组,寓意岁岁平安;莲花与鲤鱼组合,象征连年有余;大白菜,寓意发财百财;咧嘴大石榴,寓意多子多福。

门墩儿有着悠久的历史,它集雕刻、美术、书法于一体,形成一种独特的石头文化。但是如今,随着社会进步,新农村建设步伐的不断加快,老、旧、破的民宅几乎在一夜之间消失无踪,新的格局、新的建筑、新式门墩,风光了1000多年的门墩儿慢慢退出历史舞台。

行走山里,行走传统村落,每每发现一两处百年的老宅子,看到依然守护在大门口的门墩儿,看着它斑驳的身上被磨损的雕花上洒出时间的痕迹,破败的陈旧的老墙和门似在无言地诉说着时光的流逝和人间沧桑。

我的眼前,再次浮现出几个孩子在门墩儿前玩耍的身影,一个老太太坐在门槛前在唱:“小小子儿,蹲门墩儿,哭着嚷着要媳妇儿……”